

广西华原过滤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8月31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通讯会议不设固定场所，主会场在公司五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通讯方式召开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8月2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邓福生先生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本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-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。
- 董事李湘凡先生因个人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- 董事王启鹏先生因个人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- 董事杜龙先生因个人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- 董事梁旭豪先生因个人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董事曾林涛先生因个人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董事王运生先生因个人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董事陈庆丽女士因个人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s://www.bse.cn>) 披露的《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66)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曾林涛先生、王运生先生、陈庆丽女士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西华原过滤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广西华原过滤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9 月 1 日